

詩

總

聞

二





詩 總 聞
(二)

王 質 撰

詩總聞卷五

齊風

雞鳴三章

雞既鳴矣。朝既盈矣。匪雞則鳴。蒼蠅之聲。

非雞鳴乃蠅聲。非東明乃月光。所以安。

東方明矣。朝既昌矣。匪東方則明。月出之光。

蟲飛薨薨。甘與子同夢。會且歸矣。無庶予子憎。

雖曉尚以同夢爲美。俾趨朝者且歸。令人無多。以我爾爲憎。予斥己也。子斥君也。言不使其歸。則二人皆受多憎也。此皆婦人之辭。

聞音曰。明謨郎切。惟皇矣。其德克明。如今音。餘皆謨郎。故詩韻亦不可盡拘古而廢今也。夢莫滕切。總聞曰。不見賢妃警戒之意。孔氏以爲非雞實鳴。乃蠅之聲。夫人在君所。心常驚懼。故以蠅聲爲雞鳴。蓋謂驚懼之心亂其神。故雞蠅之聲亂其聽也。識者更詳。

還三章

子之還兮。遭我乎狹之間兮。並驅從兩肩兮。揖我謂我儂兮。

子之茂兮。遭我乎狺之道兮。並驅從兩牡兮。揖我謂我好兮。子之昌兮。遭我乎狺之陽兮。並驅從兩狼兮。揖我謂我臧兮。

肩、牡、狼、皆稱兩者。彼亦有之。此亦有之也。故上皆稱並驅。下皆言從兩。

聞音曰。還。句緣切。閒。居賢切。茂。莫口切。道。徒厚切。好。許厚切。

聞跡曰。狺山在齊地。當是如犬形。象山。豺山。皆取形似。

聞人曰。以子爲稱。以揖爲禮。似是士大夫。

聞事曰。並驅不必同行。東西相遇亦曰並。並。言旁也。漢書並音補曠切。

總聞曰。此中土常態。亦不必太夸。當是輕儇驕恣之人。非嘉士也。不若大叔于田。將叔毋狃。戒其傷女。此頗有愛主及物之情也。

著三章

俟我於著乎。而充耳以素乎。而尙之以瓊華乎。而。

君子與婦人成昏相肅之際也。

俟我於庭乎。而充耳以青乎。而尙之以瓊瑩乎。而。

俟我於堂乎。而充耳以黃乎。而尙之以瓊英乎。而。

言其服。不言其人。似鄙其人也。或指服爲美。或指服爲惡。尙飾也。言飾。卽不足于眞美。加飾以外美。故。

知爲鄙辭也。

聞音曰。著。直居切。素。孫祖切。華。芳無切。瑩。于平切。英。於良切。總聞曰。當是貴勢專事服飾。稍虧禮文。故女子有望辭。三進而三見易服乎。疑辭而鄙辭。此女子必有識者也。今東人下流相語。皆以而殺聲。玩易之意也。

東方之日兮二章

東方之日兮。彼姝者子。在我室兮。在我室兮。履我卽兮。

東方日出。謂寅卯間也。東方月出。謂十五六間也。此男女竊合同邁之日時也。

東方之月兮。彼姝者子。在我闔兮。在我闔兮。履我發兮。

此男子本誘婦人而來。乃若無故而至者。佯爲驚狀。欲攜婦人而去。乃若見迫不得已者。佯爲窘狀。此淫夫而又有狡數者也。卽就也。發起也。履踐也。凡足所就所起之地。皆履踐之。俗謂一步踏一步也。

東方未明三章

東方未明。顛倒衣裳。顛之倒之。自公召之。

東方未晞。顛倒裳衣。倒之顛之。自公令之。

折柳樊圃。狂夫瞿瞿。不能辰夜。不夙則莫。

赴朝不厭早興。趙盾所以卻鉏麇也。況欲曉未曉。當興久矣。此必是醉亂之中。偶有徵召之命。而以非

時召臣。咎其君以逞狂駭。又罪其使至。以我折柳爲藩。故狂夫得越也。俗所謂放鵬者也。旣挾持其君。又挾持其將命之人。言以君召臣。非早則晚。不過在日。未有在夜者也。君召有急。則非時致之。安論早夜。此臣當是忤腸凶德者也。

聞音曰。明謨郎切。顛典因切。令離呈切。圃搏固切。瞿其具切。夜羊茹切。莫幕故切。總聞曰。君不能御下。臣不能奉上。君命不俟駕而行。何咎之有。雖其君有以致之。然其臣亦大難堪也。舊說歸過于君。恐未然。又歸過于壺人。似亦無謂。

南山四章

南山崔崔。雄狐綏綏。魯道有蕩。齊子由歸。旣曰歸止。曷又懷止。

雄者如此。雌者可知。當是士大夫之在田野者。作此。故以南山野狐起辭。其中麻畝、薪斧、皆田野之物。此必士大夫所居。在南山而近魯道所見者也。毛氏襄公文姜之醜。見魯桓十八年。旣歸于人。雖故情亦宜斷。何尚有懷也。

葛屨五兩。冠綏雙止。魯道有蕩。齊子庸止。旣曰庸止。曷又從止。

葛屨在足。冠綏在首。各有所麗。不可差也。文姜雖齊妹而魯婦。旣用此禮。其勢豈可以復相從。責齊襄之辭。

蓺麻如之何。衡從其畝。取妻如之何。必告父母。旣曰告止。曷又鞠止。

麻必附畝而裁。妻必告父母而娶。言文姜初以告父母爲夫婦。正也。旣以正昏而不能以正裁制。養成至此。自是而下。責魯桓之辭。

析薪如之何。匪斧不克。取妻如之何。匪媒不得。旣曰得止。曷又極止。

薪必以斧而析。妻必以媒而成。言文姜初以媒妁而爲夫婦。亦正也。大率其初皆以正。而其末乃流于惡。至此極也。

聞音曰。懷。胡隈切。雙。所終切。畝。莫後切。母。莫後切。告。姑沃切。

總聞曰。文姜鄭忽所辭者也。以爲賢而不娶。識者更詳。

甫田三章

無田甫田。維莠騶騶。無思遠人。勞心忉忉。

田大則人功難周。故多莠。人遠則思力難及。故多勞也。此人似是襄公。古人取名不一。且以童年取名言之。襄公諸兒。卽其身取。晉侯小子潞子嬰兒。亦卽其身取。此詩稱總角至突弁。略似襄公氣象也。

無田甫田。維莠桀桀。無思遠人。勞心怛怛。

婉兮孌兮。總角卬兮。未幾見兮。突而弁兮。

初見童稚。忽見長成。言年長而識不長也。

聞音曰。卬。肩縣切。

總聞曰。此老臣事幼君之辭。不曉者。以爲孩撫其君。曉者。以爲眞愛其君也。襄公自遷紀之後。必啓其圖遠之心。而有無厭之志。此臣當先已覺。連稱管至父之釁有萌。不若姑置遠而且防近也。似是鮑叔牙之流。

盧令三章

盧令令其人美且仁。

言縱犬獵獸之人也。此事仁者爲之。方爲美也。下章他美。皆生于此。

盧重環其人美且鬣。

盧重錡其人美且偲。

聞音曰。令。盧經切。說文。獤健也。引詩。盧獤獤。可從。若從本文作鈴聲亦可。環。胡涓切。偲。新齋切。說文。以思得聲。

總聞曰。此當是旁觀而爲之夸譽者也。能以仁爲首辭。則作此詩者。必有識者也。

敝笱三章

敝笱在梁。其魚魴鰈。齊子歸止。其從如雲。

敝笱在梁。則魚之恣適可知。齊姜之狀如此。當有同惡相爲愆慝者衆也。故曰如雲。如雨。如水。

敝笱在梁。其魚魴鰈。齊子歸止。其從如雨。

敵筍在梁。其魚唯唯。齊子歸止。其從如水。

聞音曰。鰓姑倫切。鰓才呂切。唯維癸切。

聞訓曰。唯毛氏以爲出入不制。鄭氏以爲行相隨順。猶人謦諾曰。唯隨順者是。

總聞曰。南山歸魯之時。此如齊之時也。蓋魯桓未殞。雖未殞如無人。如筍既敵而在梁。烏能制魚也。其他會齊則魯桓已殞。雖筍亦無也。

載驅四章

載驅薄薄。簟茀朱韞。魯道有蕩。齊子發夕。

以暮發。言心急也。

四驪濟濟。垂轡瀾瀾。魯道有蕩。齊子豈弟。

汶水湯湯。行人彭彭。魯道有蕩。齊子翱翔。

汶水滔滔。行人儻儻。魯道有蕩。齊子遊敖。

聞音曰。薄晉各切。夕祥侖切。弟待禮切。湯失章切。彭必旁切。

聞訓曰。豈弟樂易也。在詩皆爲美稱。故鄭氏疑之以豈爲闔。以弟爲圖。言開明猶發夕也。以爲古文尙

書以弟爲圖。今攷皆無。案猶言今樂易猶彷彿。與下文相應。不必強改。

聞事曰。簟茀朱韞。自是文姜所乘之飾。不必言襄公。蓋謂朱韞諸侯之路車。故以爲齊侯。是時文姜若

乘魯侯之車。何人能禁。文勢自是文姜也。

總聞曰。文姜自歸魯之後。一與莊公如齊。出魯還魯之後。五白會齊。杜氏夫人爲魯人所責。故出奔。內諱奔。故謂之孫。又文姜與魯桓俱行。而桓爲齊所殺。故不敢還。若爾則非奔也。又文姜未還。故傳稱文姜出。姜于是感公意而還。若爾則復還也。此詩當在孫齊之後也。

猗嗟三章

猗嗟昌兮。頤而長兮。抑若揚兮。美目揚兮。巧趨跲兮。射則臧兮。

猗嗟名兮。美目清兮。儀既成兮。終日射侯。不出正兮。展我甥兮。

俗傳外甥多似舅。或魯莊稍肖齊襄。好騰口者。遂有齊侯之子之稱。故詩人爲魯莊解謗言。信爲我甥也。

猗嗟變兮。清揚婉兮。舞則選兮。射則貫兮。四矢反兮。以禦亂兮。

齊襄與文姜會禚。會穀。猶在齊地。至防則不會齊地。而會魯地。恐越境貽患。故齊人諷魯莊防變。言不若反其矢而禦內亂。蓋懲魯桓之事也。

聞音曰。正。諸盈切。貫。肩縣切。反。孚絢切。亂。靈眷切。

聞訓曰。昌。名。變。皆譽其才之辭。長。清。婉。皆譽其貌之辭。不應二章目上爲名。目下爲清。不必從。爾雅止作名譽之名。文勢爲佳。

總聞曰。桓公。父也。文姜。母也。莊公子也。莊公早年而桓公已沒。文姜已出其後。縱橫往來魯齊之間。挾母之尊。倚齊之強。安可防閑。雖高世大賢處此。亦難以爲魯。莊無出羣之英斷。無化物之妙用。則可失子道則太過也。自舜之後。豈可輕以此責人。莊公未見可罪。但見可憐爾。

魏風

葛屨三章

糾糾葛屨。可以履霜。摻摻女手。可以縫裳。

葛屨忽已履霜。言時易遷。夏忽冬也。女子忽已縫裳。言人易長。小忽大也。當嫁之時也。下所謂佩其象。擣亦同。

要之襍之。好人服之。好人提提。宛然左辟。

要。襍。襍。領也。好人服之者。言將適人。以此供夫服也。好人提提。夫婿行將至也。提提。涉泥水貌。宛然左辟。忽已在左也。辟。旁邊貌。妻。父母之前。男居左。女居右。今猶言左辟右辟。辟有數訓。一辟積。言稠疊也。一便辟。言多禮節也。一糾擣也。一肱也。一邪也。一法也。一君也。一除也。此當爲除。言礙路過兩旁。故曰除道。此皆入聲。去聲回也。毛氏不敢當尊。宛然而左辟。亦在旁之意。陸氏讀作避。叶擣。恐非。佩其象擣。維是褊心。是以爲刺。

言婚嫁太速。其意欲早使夫力婦功以濟其家。不虛度也。此所以爲編而可刺也。今河東風俗如此。人家無有閒食者。雖幼兒稚女亦隨力有職。易林引此。絲紵布帛。人所衣服。摻摻女手。紵績繕織。案今易此紵字誤。南國饒足。取之有息。自北言之。則魏近南。故曰南國。此其民風大略也。

聞訓曰。服蒲北切。辟吳氏。毘義切。叶。刺。今連上叶。襍服。刺。七賜切。當讀與砌相近。如雌爲妻。此爲泚。今俗讀訛。吳氏良是。

聞章曰。舊二章。今爲三章。

總聞曰。旣以民待之。安有葛屨不可履霜。今民草履。不問嚴寒烈雪。細民皆然。又安得廟見。三月方可執婦功。又安得爲女不可縫下服。女子亦有下服。如袒服。皆與男子同制。此亦非所以待民也。毛氏鄭氏之說。識者更詳。

汾沮洳三章

彼汾沮洳。言采其莫。彼其之子。美無度。美無度。殊異乎公路。

水際采草爲人茹。采桑爲蠶飼。此窮賤之事也。賦丰美之容。而躬窮賤之役。殊不似貴族。訝之辭也。

彼汾一方。言采其桑。彼其之子。美如英。美如英。殊異乎公行。

彼汾一曲。言采其蕢。彼其之子。美如玉。美如玉。殊異乎公族。

聞音曰。莫。末故切。英。於良切。行。戶郎切。

聞物曰。莫茂子也。如楮實。賣澤瀉也。如牛脣。初生皆可茹。亦謂牛脣菜。聞跡曰。班氏。魏在晉南河曲。故曰。彼汾一曲。實諸河之側。不必如此。水豈有無曲。莫不有側。特語法若此爾。

總聞曰。貴者肯任賤者之事。爲人所難。當爲衆所服。而見者已有殊異之辭。寢生輕心。當是障固山澤。奪凡民之所資也。

園有桃二章

園有桃。其實之殽。心之憂矣。我歌且謠。不知我者。謂我士也驕。彼人是哉。子曰。何其心之憂矣。其誰知之。蓋亦勿思。

園有棘。其實之食。心之憂矣。聊以行國。不知我者。謂我士也罔極。彼人是哉。子曰。何其心之憂矣。其誰知之。蓋亦勿思。

采桃實以爲殽。采棘實以爲食。士大夫朋友相與會集游適者也。但其憂不知何事。發之歌謠。付之行國。必有難言而不可顯陳者也。當是寡識者。以歌謠爲縱情而事驕佚。以行國爲聘意。而無終窮懷憂者。稍辨數之。彼人君也是此事也。言不君也。何其當何如也。言將亡也。我之所憂。人所不知。所以不知者。特不思而已。苟思則與我同憂也。此必其君或愎而自是。或昏而無知。而君子避患。隱憂爲國。而有此風。大不美也。

聞音曰哉。將黎切。思新齋切。國越逼切。

聞人曰。魏自周惠王庚申爲晉所滅。以封畢萬。當時已有先覺者。卜偃以爲魏大名也。萬益數也。畢萬之後必大。司馬氏以爲自晉獻公卒。四子爭立。而畢萬之後彌大。自晉文公入。而武子有功。晉悼公立而昭子又有功。獻子桓子弈世愈張。此當是有識者。憂晉之終爲魏有也。但不知在何時。周威烈王戊寅始建國。裂晉分邦。與韓趙同恢。形勢已久。卜偃能見于初封之時。而況寢久而寢現乎。此士大夫與朋友相與言者也。故曰子曰何其此人未必深相知。然可與言者也。

總聞曰。鄭氏魏君薄公稅。省國用。不取于民。食園桃而已。不修德教。民無以戰。此侵削之由。惟患公稅不薄。國用不省。雖食園桃何害。士階茅茨。此堯所爲聖也。德教孰大于此。有君如是。凡民願戴。何患無以戰。此富強之本。非侵削之端也。識者更詳。

陟岵三章

陟彼岵兮。瞻望父兮。父曰嗟。止予子行役。夙夜無已。上慎旃哉。猶來無止。

此臨行而尙相顧子有恨無言。瞻望而已。其父之辭。督以勤。勉以謹。如此尙可來歸。母兄之辭皆然。止留也。病而留所在。不能歸也。棄遣也。遁而不及其部伍。不能同歸也。死基于止棄也。皆庶幾不如。此悲之辭也。

陟彼屺兮。瞻望母兮。母曰嗟。止予季行役。夙夜無寐。上慎旃哉。猶來無棄。

陟彼岡兮。瞻望兄兮。兄曰嗟。止予弟行役。夙夜必偕。上慎旃哉。猶來無死。

與部伍偕行。不可獨後。後必有刑也。

聞音曰。帖。後五切。父。扶雨切。子。獎禮切。祀。坡里切。母。滿罪切。兄。虛王切。弟。待禮切。偕。舉里切。死。想止切。聞句曰。嗟。斷句。文勢當然。語意更切。

總聞曰。毛氏。父尙義。母尙恩。兄尙親。尋詩。予子。予季。予弟之辭。皆親也。夙夜上慎之辭。皆義也。無止。無棄。無死之辭。皆恩也。偶行役者。少子爾。非專愛其少子也。若使孟子。仲子。當亦復然。

十畝之間二章

十畝之間兮。桑者閑閑兮。行與子還兮。

居民惟恐其不多。上固欲如此。下亦欲如此。翕集則舒愉。此樂國之象也。當是人多桑少。爲權力所障。固採摘。故民他求。桑以育蠶。爾今鄉落之間。蠶時至爲急迫。近無所取。則遠無所不至。有有獲而徑歸者。有無獲而不肯空歸。前邁而他求者。此或還或逝者也。

十畝之外兮。桑者泄泄兮。行與子逝兮。

聞音曰。間。居賢切。閑。胡田切。泄。以世切。

總聞曰。魏俗多以蠶爲業。以縑轉食。蓋地勢隘而稼事不廣也。蠶月。壯者。用力于外。弱者。用力于內。晝夜奔疲。今其風尙如此。閑。空也。言桑葉稀也。泄。漏也。言桑陰薄也。受畝之內。無所取。受畝之外。又無所

取以他求也。亦可見當時促迫氣象。

伐檀三章

坎坎伐檀兮。寘之河之干兮。河水清且漣漪。不稼不穡。胡取禾三百廛兮。不狩不獵。胡瞻爾庭有縣貆兮。彼君子兮。不素餐兮。

君子伐檀以易食。非無故而取給者也。不稼穡者。胡爲而取禾。不狩獵者。胡爲而縣貆。胡言汝何爲而乃如此也。君子不然。計木之大小長短。爲資之贏虧多寡。非拱手端坐而圖也。

坎坎伐輻兮。寘之河之側兮。河水清且直猗。不稼不穡。胡取禾三百億兮。不狩不獵。胡瞻爾庭有縣特兮。彼君子兮。不素食兮。

坎坎伐輪兮。寘之河之滸兮。河水清且淪漪。不稼不穡。胡取禾三百困兮。不狩不獵。胡瞻爾庭有縣鶉兮。彼君子兮。不素飡兮。

後章言輻、言輪。則前章所以伐檀者。蓋爲此具也。毛氏檀輻、檀輪。良是。

聞音曰。檀。徒沿切。干。居焉切。餐。七宣切。側。莊力切。飡。須倫切。

總聞曰。觀河之清。感君子之潔。當是在清河清漳附近。大率詩人觸境而後興辭。河本渾而以爲清。或者卽委曲解釋。此談詩之弊也。

碩鼠三章

碩鼠碩鼠。無食我黍。三歲貫女。莫我肯顧。逝將去女。適彼樂土。樂土樂土。爰得我所。此必爲吏臨民者。習熟至于三年。爾不相顧。我亦不相變。凡人情一年猶有望。二年已生心。三年遂決志。不皆如此。大略如此也。謂鼠無食我黍。無食我麥。無食我苗。遣我爲行資也。

碩鼠碩鼠。無食我麥。三歲貫女。莫我肯德。逝將去女。適彼樂國。樂國樂國。爰得我直。直。價也。所攜之黍之麥之苗。苗。菜也。毛氏。苗。嘉穀也。茅方苗。則可茹。穀方苗。未可飯也。言以此物于他國。轉易以爲生。不虧其價也。今人稱當價。猶曰直。杜氏。城中斗米換衾裯。相許寧論兩相直。此言至急。不復論直也。

碩鼠碩鼠。無食我苗。三歲貫女。莫我肯勞。逝將去女。適彼樂郊。樂郊樂郊。誰之永號。永號。言不知在後而不能前者。何人長號也。以去爲喜。以留爲憂。

聞音曰。顧。果五切。麥。訖力切。國。越逼切。

聞字曰。勞。卽下泉。郇伯勞之之勞。彼去音。此平音。音不同意。則一。呂氏春秋作逃。無謂。聞訓曰。永號難爲歌號。先號咷而後笑。喜悲。自是兩事。歌號。自是兩音。語勢亦不如此。總聞曰。以鼠斥君。度民心雖甚怨之。亦不至此。又以三年大比。民于是徙。若不堪而他適。何俟大比也。當是居官滿三歲。如今三年爲任之類。三載考績。自舜法如此。想周制猶然。